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首创证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宇 3”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是
2	处罚处理	被立案调查	是
3	诉讼	被证券投资者提起诉讼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上海龙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余额 53,082.48 万元及利息尚未实现清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虽控股股东出具了关于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函等，但资金的可收回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被立案调查风险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4053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调查结果尚未出具。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徐增增女士，其于 2025 年 7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

《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5023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调查结果尚未出具。

3、被证券投资者提起诉讼风险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有证券投资者陆续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赔偿投资损失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关于正在审理的案涉系列案件的通知，该系列案件均为投资者个人基于上述所涉事项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目前该系列案件正处于一审审理阶段。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三、主办券商提示

龙宇 3 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被立案调查和被投资者提起诉讼的风险事项。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上述风险事项的进展，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龙宇 3 存在上述风险，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情况，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四、备查文件（如有）

无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